

关于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来函已收悉。

现就贵司来函征询事项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于贵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018年9月20日，贵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出售股权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贵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100%的股权（共计278,000,000股）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以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上述事宜贵司已于2018年9月21日进行公告。目前审计、评估机构已进场，正在开展相关审计、评估工作。

除上述已经披露的转让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于贵司的资产剥离事项。

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